

证券代码：300174

证券简称：元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4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卢元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文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池信捷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元力股份	股票代码	30017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文显	罗聪	
电话	0599-8558803	0599-8558803	
传真	0599-8558803	0599-8558803	
电子信箱	dm@yuanlicarbon.com	dm@yuanlicarbon.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02,568,503.66	294,079,094.56	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0,883,491.44	20,201,971.05	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390,343.93	13,731,889.61	4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832,287.14	19,633,122.56	148.7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91	0.1444	148.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36	0.1485	3.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36	0.1485	3.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5%	3.97%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6%	2.70%	1.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1,005,087.59	887,859,496.08	-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29,681,087.37	522,397,595.93	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8947	3.8412	1.39%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58,337.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64,692.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818.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1,705.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316.76	
合计	493,147.51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04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延安	境内自然人	43.57%	59,258,598	44,443,948		
卢元健	境内自然人	11.27%	15,325,600	15,319,200		
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5,100,000	0		
缪存标	境内自然人	2.11%	2,865,028	2,148,771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91%	2,602,80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10%	1,500,000	0		
李晓燕	境内自然人	0.79%	1,073,151	0		
黄涛	境内自然人	0.75%	1,021,258	0	冻结	1,021,258
许文显	境内自然人	0.57%	778,443	583,832		
李继平	境内自然人	0.49%	66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卢元健与王延安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6 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背景下，公司继续坚持“技术创新”的策略，立足于挖掘内部潜力，防范外部风险，在既有产能下实现稳健发展。

公司活性炭业务产销稳定增长，各生产基地的业务协同与均衡发展方面进一步提升，满洲里公司继 2015 年实现盈利后，报告期经营效益持续向好，区域优势得到进一步发挥；硅酸钠业务继续保持良好盈利；在活性炭环境工程综合应用方面有积极进展。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行业						
活性炭	236,469,514.37	191,107,634.35	19.18%	6.86%	7.85%	-0.74%
硅酸钠	66,098,989.29	57,506,185.91	13.00%	-9.19%	-9.59%	0.39%
分产品						
活性炭	235,467,289.23	190,252,137.13	19.20%	6.41%	7.37%	-0.72%
硅酸钠	63,220,733.30	54,848,090.67	13.24%	-9.19%	-9.64%	0.43%
其他	3,880,481.13	3,513,592.46	9.45%	22.28%	20.61%	1.25%
分地区						
中国境内	237,826,723.69	201,325,484.23	15.35%	4.86%	6.01%	-0.92%
中国境外	64,741,779.97	47,288,336.03	26.96%	-3.77%	-7.10%	2.62%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卢元健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